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成韵竞磋（工程）2025-005

采购项目名称：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采购人：治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采购代理机构：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4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8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23
第六部分	项目要求 .....	27
第七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7
第八部分	工程量清单部分 .....	54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青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qinghai.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成韵竞磋（工程）2025-005
2	采购项目名称	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3	采购人	治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控制价	370000.00 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
8	项目分包个数	1
9	采购要求	本次主要对治多县县政府办公楼楼道暖气片、县委下水管道更换、县政府下水管道更换及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2.2)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b>2.</b>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b>3.</b> 资质要求</p> <p>（1）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2）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3）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青海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p> <p>（4）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b>4.</b>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b>5.</b>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代建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本次采购活动；</p> <p><b>6.</b>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p> <p><b>7.</b>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11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金额：5000.00元（伍仟元整）</p> <p>户名：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青海银行海湖新区支行</p> <p>账号：0701201000499516</p>

12	提交方式	<p>提交方式：1.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p> <p>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p>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4	磋商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七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2. 将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彩色扫描为PDF格式并加密。
15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线上提交。
16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17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时间到后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8	代理服务费收取	<p>收取对象：</p> <p><b>中标人</b>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p> <p>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p>
19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

		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20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1	其他事项	<p>本项目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qinghai.gov.cn">http://www.ccgp-qinghai.gov.cn</a>发布。</p> <p>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p> <p>1、本次项目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上传、无法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参加采购。线上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p> <p>2、线上电子化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CA数字证书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p> <p>3、线上CA数字证书： PC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a href="http://tseal.cn/k.html">http://tseal.cn/k.html</a>，咨询电话：400-0878-198；</p> <p>4、注：供应商务必在2025年2月18日下午14：00时之前进入电子开标系统完成电子签到，如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参加采购。</p>

### 一、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2月5日至2025年2月13日24时

方式：《青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qinghai.gov.cn>免费下载磋商文件。

具体流程请咨询线上电子化交易系统；咨询电话：政采云 95763。（提示：请潜在供应商获取文件前务必在政采云平台完成网上企业注册等手续；具体操作详见附件操作指南）

售价：0 元

## 二、磋商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线上提交

## 三、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 年 2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ccgp-qinghai.gov.cn>）

##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五、其他补充事宜

六、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治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治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方式：鲁女士 0976-8895999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西宁市城西区西关大街 130 号 6 号楼 11412A 室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话：15209718758

2025 年 2 月 5 日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成韵竞磋（工程）2025-005
2	采购项目名称	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3	采购人	治多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评审办法	综合评分法
7	采购控制价	370000.00 元（大写：叁拾柒万元整）
8	项目分包个数	1
9	采购要求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10	供应商资格条件 (2.2)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1）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p> <p>（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p> <p>（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p> <p>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p>



		<p>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p> <p><b>3. 资质要求</b></p> <p>(1)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相应的施工能力；</p> <p>(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p> <p>(3) 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青海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p> <p>(4)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b>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b></p> <p><b>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代建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本次采购活动；</b></p> <p><b>6.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b></p> <p><b>7.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b></p>
11	磋商保证金	<p>磋商保证金金额：5000.00元(伍仟元整)</p> <p>户名：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行：青海银行海湖新区支行</p> <p>账号：0701201000499516</p>
12	提交方式	<p>提交方式：1. 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p>

		<p>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格式由金融机构提供。</p> <p>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响应无效。</p>
13	磋商保证金退还	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14	磋商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七部分的内容，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2. 将纸质磋商响应文件彩色扫描为PDF格式并加密。
15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方式	政采云平台（www.zcygov.cn）线上提交。
16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5年2月18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17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地点	政采云投标客户端（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并在开标时间到后远程解密投标文件）
18	代理服务费收取	收取对象： <b>中标人</b> 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按照计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9	合同签订有效期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政府采购合同备案	采购合同全数返回采购代理机构签字，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一份原件备案。
20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个日历日

21	其他事项	<p>本项目公告将在《青海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qinghai.gov.cn">http://www.ccgp-qinghai.gov.cn</a>发布。</p> <p>公告期限：自青海政府采购网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p> <p>1、本次项目采用线上进行，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开标；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上传、无法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参加采购。线上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上传至电子开评标系统；</p> <p>2、线上电子化开评标系统操作及办理CA数字证书等相关事宜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p> <p>3、线上CA数字证书：  PC咨询网址（可及时反馈问题截图，让客服快速定位问题）：<a href="http://tseal.cn/k.html">http://tseal.cn/k.html</a>，咨询电话：400-0878-198；</p> <p>4、注：供应商务必在2025年2月18日下午14：00时之前进入电子开标系统完成电子签到，如磋商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解密不成功的视为放弃参加采购。</p>
----	------	---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本文件仅适用于此次采购项目。

#### 2. 采购方式、合格的供应商

2.1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

#### 2.2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证明材料。
-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5)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磋商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的查询截图，时间为磋商截止时间前10天内)；

#### 3. 资质要求

- (1) 供应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 (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需具备市政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注册单位应与投标单位一致，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 企业注册地不在青海省辖区内的供应商，应提供青海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册；
- (4) 供应商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代建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本次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磋商；
7.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3.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采购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愿承担与参加本次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发生的费用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二、磋商文件说明

### 4. 磋商文件的构成

#### 4.1 磋商文件包括：

-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量清单说明（如有）
- (6) 图纸
- (7) 采购项目要求；
- (8)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 (9) 工程量清单（如有）。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列示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内容。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 5. 磋商文件的质疑

5.1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5.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按法律法规及其规章的规定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采云线上提出质疑。

5.3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政采云线上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6.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磋商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6.2 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并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 7.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7.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此磋商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7.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磋商响应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供应商负责。

## 8. 磋商报价及币种

8.1 供应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8.2 供应商的每次报价均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采购项目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采购项目预算及采购项目控制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3 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8.4 磋商报价为总价。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磋商总报价，最后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5 报价币种为人民币。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金额：5000.00 元（伍仟元整）

户名：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青海银行海湖新区支行

账号：0701201000499516

9.1 提交方式：磋商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通过银行转账的，必须由供应商汇（转）入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9.2 供应商须在磋商文件开启时间前提交磋商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0.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60日历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的除外）；

## 11.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1.1 供应商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履行合同的能力的证明。编写的磋商响应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磋商文件第八部分内容）：

- (1)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 (2) 目录
- (3) 磋商函
-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 (5)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证明书
- (6)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授权书
-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施工组织设计



- (10) 项目管理机构
- (11) 资格审查资料
- (12) 磋商保证金
-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14) 磋商最后报价表
- (1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1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材料
-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供应商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要求编制目录、页码。

## 12. 磋商响应文件编印和签署

12.1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所提供的磋商文件格式，分别填写磋商文件第八部分的内容，应分别注明所提供的名称及参数和价格等内容；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2 供应商应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系统；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的制作详情请咨询政采云，咨询电话：95763。

12.3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提交

### 13. 磋商响应文件的标记

13.1 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分别按照磋商文件及电子评审系统要求上传。

13.2 供应商以电报、电话、传真形式响应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接受。

## 14.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地点、截止日期

14.1 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 五、磋商过程

### 15. 磋商过程

1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本磋商文件中确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本项目的磋商活动。供应商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5.2 磋商时，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3 磋商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

15.4 磋商过程有专人记录，并存档备查。

### 16. 磋商小组

16.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三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6.2 磋商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2) 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 (3) 推荐预成交候选供应商；
- (4) 对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人员和机构进行举报或投诉。

16.3 磋商小组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平、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 (3) 对磋商响应文件、磋商情况和磋商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 (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5) 解答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 (6) 配合纪检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6.4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16.5 磋商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磋商工作和磋商结果。

## 六、磋商程序及方法

### 17. 磋商程序

17.1 进入磋商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负责审议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并按先初审、后详审的程序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7.2 初审阶段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磋商响应文件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方面出现的偏离，分为实质性偏离和非实质性偏离。

17.2.1 实质性偏离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未能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以下情况属于实质性偏离，磋商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符合第 2.2 款“供应商资格条件”之规定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或未足额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3) 未按第 11.1 (1) - (13) 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 (4)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没有按磋商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 (5) 磋商响应文件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装订和顺序要求的；
- (6) 工期、质量、响应有效期最终不能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8) 磋商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采购控制价的；
- (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7.2.2 非实质性偏离指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7.2.3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磋商响应文件中首次报价一览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分项报价表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分项报价表为准；（如有）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分项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有）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 2 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 17.2.2 第二款的规定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7.2.4 在磋商响应文件初审、详审过程中，如果磋商小组成员出现对评审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反映，评审报告中应注明该成员不同意见。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中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结果。

17.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17.4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磋商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办法。

## 18. 评审办法

18.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审办法。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 18.2 资格性审查评审办法（初步评审）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 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文件》的规定
2	资格 评审	合格的供应商	符合第 2.2 款“合格的供应商”之规定的
		磋商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标准	安全生产许可证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青海省省外建设工程企业信息登记表》	(指外地进青企业)
		企业资质等级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财务状况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其他资格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不超过采购控制价的
		串通、虚假响应及其他违法行为	磋商响应文件中不存在串通磋商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期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磋商保证金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工程量清单	符合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内容的
		澄清、说明或补正	按磋商小组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其他情形	磋商响应文件中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磋商专家小组认为应按无效响应的其他情况

### 19.3 评审标准和分值分配：

内容	编列内容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一、施工组织设计：61 分 二、业绩：9 分 三、项目管理班子 10 分 四、磋商报价：20 分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施工组织设计 评分标准 61 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10 分)	<p>施工部署合理，施工顺序及方案切实可行、针对性强；各项管理目标明确，技术措施满足工期、质量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要求：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8 分；内容简单、计划措施单一的得 6 分，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内容较差得 2 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10 分)	<p>质量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各项技术措施、主要分项工程、作业指导书符合现行国家质量验收标准要求：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10 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 8 分；内容简单、计划措施单一的得 6 分，可行性一般的得 4 分；内容较差得 2 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10分)</p>	<p>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各种安全教育制度健全有效、施工现场安全技术管理及防护、防范措施得力，符合国家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10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内容简单、计划措施单一的得6分，可行性一般的得4分；内容较差得2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8分)</p>	<p>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岗位职责明确，环境管理方案切实可行、能有效运行。污物处理与排放符合国家及地方有关环境保护规定：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内容简单、计划措施单一的得4分，可行性一般的得2分；内容较差得1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8分)</p>	<p>施工流程能满足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工程质量要求，流水作业能保证施工连续、均衡、有节奏地进行。管理措施能有效保证磋商工期计划的顺利完成：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6分；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的得3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施工总平面设计 (8分)</p>	<p>施工场利用符合现场实际，生产、生活用临时设施布置合理、紧凑，短运输、少搬运，利于生产、生活、安全、消防、环保、市容、卫生劳动保护等，符合安全文明工地要求；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4分；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资源配备计划 (7分)</p>	<p>施工设备、机具配置齐全、合理，能满足施工进度和工程质量要求；内容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完全满足项目需求的得7分；内容较为详细、科学、合理，基本满足项目需求的得3分；内容简单、可行性较差的得2分；内容不合理，不能满足项目需求或未提供的不得分。</p>
<p>业绩 9分</p>	<p>企业业绩 (9分)</p>	<p>提供（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日止）承建的类似工程每承建一个得3分，以项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生效的合同复印件为准，满分9分。</p>
<p>项目管理班子 10分</p>	<p>项目管理班子成员 (10分)</p>	<p>项目管理班子成员依据《青海省市政公用工程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配备办法》要求，配备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附施工项目部主要管理人员配备标准）。项目管理班子成员配备齐全，得10分。本项目每缺少一人扣2分，扣完为止。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需提供岗位资格证书和社保证明。</p>

磋商报价 (20分)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20%×100（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b>注：</b>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 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	---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推荐并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20. 成交通知

20.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0.2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八、授予合同

### 21. 签订合同

2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双方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签订采购合同，送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21.2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1.3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4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5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人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网上公告，但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九、磋商活动终止

### 22. 终止情形

22.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22.2 终止磋商活动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

## 十、处罚

### 23. 处罚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供应商的成交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23.1 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撤回磋商响应文件的。

23.2 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23.4 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 23.5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 23.6 未按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 23.7 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23.8 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 23.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十一、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条款执行。

##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青海省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仅供参考, 具体以双方签订合同为主)

采购项目编号: 青海成韵竞磋(工程)2025-005

采购项目名称: 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采购合同编号: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人(甲方): \_\_\_\_\_ (盖章)

供应商(乙方): \_\_\_\_\_ (盖章)

采购日期:

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GF—2017—0201)

(注: 此合同仅供参考, 具体内容待合同签订时, 与甲方协商。)

发包人（全称）：

承包人（全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

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 1.工程名称：\_\_\_\_\_。
- 2.工程地点：\_\_\_\_\_。
-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 4.资金来源：\_\_\_\_\_。
- 5.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 6.工程承包范围：\_\_\_\_\_。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开工日期、竣工日期：签订合同时约定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 五.合同价格形式：

### 五、付款方式

1、合同价款（大写）：\_\_\_\_\_¥：

2、支付方式：本工程按进度付款，签订合同后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即人民币小写：（大写：）；项目完成验收合格后进行结算审核，以结算审核结论作为结算依据，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即人民币小写：（大写：）；合同价款的 % 为履约保证金，待质量保修期满\_\_\_\_年后且无质量问题后，全部退款至乙方账户（具体付款签订合同时约定）。

## 六、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磋商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

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份，双方各执\_\_份，采购代理机构二份。

发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传：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全称）：（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传：

采购代理机构（盖章）：

负责人或经办人：

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略)

###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 1. 一般约定

##### 1.1 词语定义

######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_\_\_\_\_。

######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 1.1.3 工程和设备

######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_\_\_\_\_。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_\_\_\_\_。

#####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_\_\_\_\_。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_\_\_\_\_。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_\_\_\_\_。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_\_\_\_\_。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_\_\_\_\_。

##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_\_\_\_\_；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_\_\_\_\_。

###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_\_\_\_\_；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_\_\_\_\_。

###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_\_\_\_\_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_\_\_\_\_；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 1.10 交通运输

###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_\_\_\_\_。

###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_\_\_\_\_。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_\_\_\_\_。

###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_\_\_\_\_承担。

##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_\_\_\_\_。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_\_\_\_\_。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_\_\_\_\_。

###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_\_\_\_\_。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_\_\_\_\_。

## 2. 发包人

###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职 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_\_\_\_\_。

###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_\_\_\_\_。

####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_\_\_\_\_。

###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_\_\_\_\_。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_\_\_\_\_。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_\_\_\_\_。



### 3. 承包人

####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_\_\_\_\_。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_\_\_\_\_。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_\_\_\_\_。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

#### 3.2 项目经理

#####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_\_\_\_\_。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_\_\_\_\_。

###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

\_\_\_\_\_。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

\_\_\_\_\_。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_\_\_\_\_。

###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_\_\_\_\_。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_\_\_\_\_。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_\_\_\_\_。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_\_\_\_\_。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_\_\_\_\_。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_\_\_\_\_。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_\_\_\_\_。

## 4. 监理人

###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_\_\_\_\_。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_\_\_\_\_。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_\_\_\_\_。

###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_\_\_\_\_；

职务：\_\_\_\_\_；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_\_\_\_\_。

###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权监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

\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

\_\_\_\_\_。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_\_\_\_\_。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_\_\_\_\_。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管理计划的约定：\_\_\_\_\_。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_\_\_\_\_。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_\_\_\_\_。

## 7. 工期和进度

###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_\_\_\_\_。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_\_\_\_\_。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_\_\_\_\_。

### 7.3 开工

####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_\_\_\_\_。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_\_\_\_\_。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_\_\_\_\_。

####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_\_\_\_\_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

限：\_\_\_\_\_。

## 7.5 工期延误

###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_\_\_\_\_。

###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_\_\_\_\_。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_。

##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_\_\_\_\_。

## 8. 材料与设备

###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_\_\_\_\_。

## 8.6 样品

###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_\_\_\_\_。

##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_\_\_\_\_。

## 9. 试验与检验

###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_\_\_\_\_。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_\_\_\_\_。

###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_\_\_\_\_。

## 10. 变更

###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_\_\_\_\_。

## 10.4 变更估价

###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_\_\_\_\_。

##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_\_\_\_\_。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

额为：

\_\_\_\_\_。

## 10.7 暂估价

暂估价材料和工程设备的明细详见附件 11：《暂估价一览表》。

###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_\_\_\_\_种方式确定。

第 3 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_\_\_\_\_。

##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

\_\_\_\_\_。

## 11. 价格调整



##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1)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_\_\_\_\_。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 1 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

定：\_\_\_\_\_；

第 2 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_\_\_\_\_。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_\_\_\_%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_\_\_\_%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 3 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 12.1 合同价格形式

####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_\_\_\_\_。

## 3、其他价格方式：\_\_\_\_\_。

### 12.2 预付款

####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_\_\_\_\_。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_\_\_\_\_。

### 12.3 计量

####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_\_\_\_\_。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_\_\_\_\_。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

约定进行计量：\_\_\_\_\_。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_\_\_\_\_。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_\_\_\_\_。

####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_\_\_\_\_。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_\_\_\_\_。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_\_\_\_\_。

###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_\_\_\_\_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_\_\_\_\_小时。

#### 13.2 竣工验收

#####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_\_\_\_\_。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

方法：\_\_\_\_\_。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_\_\_\_\_。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为：\_\_\_\_\_。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_\_\_\_\_。

#### 13.3 工程试车

#####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_\_\_\_\_。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承担。

#####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_\_\_\_\_。

#### 13.6 竣工退场

#####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

## 14. 竣工结算

###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_\_\_\_\_。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_\_\_\_\_。

### 14.4 最终结清

####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期限：\_\_\_\_\_。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_\_\_\_\_。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_\_\_\_\_。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_\_\_\_\_。

###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_\_\_\_\_。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_\_\_\_\_；
- (2) \_\_\_\_\_%的工程款；
- (3) 其他方式：\_\_\_\_\_。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_\_\_\_\_种方式：

-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 (3) 其他扣留方式：\_\_\_\_\_。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_\_\_\_\_。

### 15.4 保修

####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_\_\_\_\_。

####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_\_\_\_\_。

### 16. 违约

#### 16.1 发包人违约

#####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

任：\_\_\_\_\_。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

任：\_\_\_\_\_。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_\_\_\_\_。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

任：\_\_\_\_\_。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_\_\_\_\_。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

责任：\_\_\_\_\_。

(7) 其他：\_\_\_\_\_。

####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_\_\_\_\_天后发  
包人仍不纠正其违

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 16.2 承包人违约

####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_\_\_\_\_。

###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_\_\_\_\_。

###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_\_\_\_\_。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_\_\_\_\_。

## 17. 不可抗力

###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_\_\_\_\_。

###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_\_\_\_\_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 18. 保险

###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_\_\_\_\_。

###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_\_\_\_\_。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_\_\_\_\_。



##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_\_\_\_\_。

## 20. 争议解决

###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_\_\_\_\_。

####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_\_\_\_\_。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_\_\_\_\_。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_\_\_\_\_。

其他事项的约定：\_\_\_\_\_。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_\_\_\_\_。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第五部分 项目要求

1. 建设项目名称：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2. 建设地点：治多县
3. 质量：合格；
4. 工期：50 天（具体施工工期及开竣工时间以合同签订为准）
5. 建设地点：治多县加吉博洛镇
6. 采购内容：本次主要对治多县县政府办公楼楼道暖气片、县委下水管道更换、县政府下水管道更换及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主要建设内容：本次主要对治多县县政府办公楼楼道暖气片、县委下水管道更换、县政府下水管道更换及配套附属设施等工程。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磋商文件第五部分。
- 7、本次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采购最高限价为 370000.00 元，磋商供应商的磋商报价不得超出此额度。否则，磋商无效。
8. 其他要求：/

## 第六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本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上传至政采云系统并编制相应页码，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将一概按无效文件处理。

附件 1：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 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青海成韵竞磋（工程）2025-005

项目名称：治多县政府办公楼供暖及市政管网维修项目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2：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1) 磋商响应文件封面·····	所在页码
(2) 磋商响应文件目录·····	所在页码
(3) 磋商函·····	所在页码
(4) 首次报价一览表·····	所在页码
(5)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所在页码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所在页码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所在页码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所在页码
(9) 施工组织设计·····	所在页码
(10) 项目管理机构·····	所在页码
(11) 资格审查资料·····	所在页码
(12) 磋商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所在页码
(1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所在页码
(14) 磋商最后报价表·····	所在页码
(15)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所在页码
(16)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所在页码
(17)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所在页码

### 附件 3：磋商函

#### 磋商函

致：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项目名称）\_\_\_\_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的磋商总报价，施工工期为\_\_\_\_年/天/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达到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我方的上述磋商报价中，包括：安全文明施工费：\_\_\_\_元；规费：\_\_\_\_元；人工费：\_\_\_\_元；暂列金额：\_\_\_\_元；暂估价：\_\_\_\_元。

2. 磋商有效期自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日/天。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磋商报价文件。

3. 随同本磋商函提交磋商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_\_\_\_）。

4. 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磋商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供应商：\_\_\_\_（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4：首次报价一览表

首次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盖章）：

磋商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磋商总价 (元)	工程 质量	工期	项目经理
磋商报价		(大写)			

注：1. 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 竞争性磋商报价必须包括：分部分项工程费、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规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 “工期”是指供应商能够工程施工总日历天/天/年。

4. 竞争性磋商最初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_\_\_\_\_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  
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基本情况：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6：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_\_\_\_\_。

\_\_\_\_\_法定代表人（非法人组织负责人）姓名\_\_\_\_\_特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_\_\_\_\_项目的磋商、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或非法人组织的负责人）签字：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 7：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 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青海省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 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附件 9：施工组织设计

### 施工组织设计

1. 供应商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简明扼要地说明施工方法、工程质量、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冬雨季施工、工程进度、技术组织等主要措施。用图表形式阐明本项目的施工总平面图、进度计划以及拟投入主要施工设备、劳动力、项目管理机构等。

2. 图表及格式要求：

（一）拟投入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二）劳动力计划表

（三）进度计划

（四）施工总平面图

(一)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施工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国别产地	制造年份	定额功率(KW)	生产能力	用于施工部位	备注

(二) 劳动力计划表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三) 进度计划

1. 供应商应提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 附件 10：项目管理机构

###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身份证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以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为准；其他主要人员应附岗位资格证书。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附件 11：资格审查资料

###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1）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

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 磋商文件规定的有关资格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如有）；

(3) 提供有效的进青备案登记（指外地进青企业）等方面的相关资料复印（或扫描）件；

(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二）财务状况证明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经第三方出具的(2023 年或2024年度)财务状况审计报告或近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扫描或复印件应全面、完整、清晰)，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会计)报表附注，并提供第三方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证书。供应商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或供应商是法人的，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近半年内任意1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 附件 12：磋商保证金

### 磋商保证金

（将银行开具的针对本项目磋商的磋商保证金交款证明扫描（或复印）件粘贴后加盖公章）。并附供应商基本开户行复印件（加盖公章）。

## 附件 13：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青海成韵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特此声明。

若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磋商活动，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应提供（1）“信用中国”网站“下载信用信息”栏中的法人和其他组织信用信息；（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截图。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4：磋商最后报价表

### 磋商最后报价表

供应商应在政采云系统按要求进行最终报价。

注：1、若在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需要供应商进行二轮报价时，磋商小组在政采云系统内通知各供应商；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报价，逾期未完成的视为自动放弃，按照供应商首轮报价进行评审；在磋商过程中，磋商最后报价与首次报价的价格发生的浮动比例，在项目签订合同同时对首次报价单价的基础上进行同比例浮动，作为签订合同的最终单价。

2、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公告前须按最终报价补充提交分项报价表。

3、此表不需装订在磋商响应文件中，供应商事先须盖章、签字。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5：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 (一)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合同价格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建项目的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合同需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

## (二) 正在施工的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发包人名称	
发包人地址	
发包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开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承担的工作	
工程质量	
项目经理	
技术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近年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建项目的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为准。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合同需包含合同首页、合同内容及金额所在页、签字盖章页



## 附件 16：享受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证明资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无需填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为\_\_\_\_\_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_\_\_\_\_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承担的工程，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担的工程。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3. 监狱企业证明资料

(不属于监狱企业的无需提供)

备注：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文件规定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

供应商：\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 17：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1) 项目经理需提供未负责其他在建工程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 (2) 供应商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 第七部分 工程量清单部分

